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監察小組第 53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10 月 1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本會 9 樓大會議室

主席：王召集人洲明

紀錄：高慈穗

出席人員：

許委員永山、甘委員龍強(請假)、李委員慶松(請假)、翁委員瑞鎡、戴委員秋東、李委員昆霖(請假)、賴委員宗良(請假)、宋委員寶裕、林委員清福、蔡委員葉、陳委員雲蓮、詹委員前章、劉委員國能、吳委員芳慧、陳委員季妤、廖委員錫銘、王委員永源、蕭委員佳聖、陳委員亮位、趙委員春旺、吳委員煌龍、黃委員坤信、洪委員明忠、楊委員文西、許委員維騰、張委員愛惠、洪委員于茜、廖委員茂勳、張委員條清、鐘委員永杰、陳委員江泗(請假)、莊委員姬英、林委員勝義、呂委員忠村、黃委員秋勇、盧委員冠甫(請假)、賈委員鴻權、張委員清淼、劉委員文卿、劉委員志宗、王委員重凱

列席人員：

盧總幹事政遠、賴副總幹事鎮安、陳秘書麗貞、陳組長榮晉、許組長繼協(請假)、洪組長靖欽(專員洪雍哲代理)、陳組長哲耀、呂專員秋華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主任委員致詞

首先非常感謝各位先進幫忙擔任此次選舉監察工作，除了常任委員 5 人外，其餘委員係自本(108)年 9 月 16 日起至 109 年 2 月 15 日擔任監察小組委員，在執行選舉監察業務時必須保持中立原則，不可以有政治色彩，否則將違法受罰。過往，辦理各項選舉，偶有選務工作人員，因違反行政中立而被裁罰的案例，故請各位監察小組委員務必留意，今天第四組也在會議資料提供了「公職人員

選舉罷免法選監人員禁止行為及違規案例」，請各位委員參考。

中央選舉委員會已於本年9月12日發布第15任總統副總統選舉公告，登記申請為總統副總統被連署人就有8組，接下來11月8日將發布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公告，此次選舉各政黨推選人數眾多可預見選情激烈，相對的違規案件便會增多，屆時有賴各位委員的協助執行。

在此期盼各位監察小組委員鼎力相助，並且保持超然中立的立場，本著公平、公正的原則執行監察職務，最後，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此次選舉圓滿順利完成。

參、轉發聘書

肆、主席致詞

首先非常感謝各位擔任此次選舉監察工作，為了能讓選舉更加的完備需要靠大家幫忙協助，如業務上有問題或需調整聯絡等事宜可直接聯繫各組室。

現今科技媒體進步，手機電腦使用非常普及，有關 Facebook、LINE、Instagram、plurk、Twitter、Google+、Snapchat 等社群媒體之貼文分享請各位監察小組委員務必謹慎，過往偶有選務工作人員因違反行政中立因而被裁罰，所以執行選舉監察業務時不可有政治色彩，公開行程活動必須保持行政中立原則，務必讓選務工作圓滿順利完成。

伍、報告事項：各組工作報告

第一組工作報告

一、第15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訓儲講習，自108年8月27日起至9月19日止，在12區公所及本會分別辦理14場次。

二、中央選舉委員會已於 108 年 9 月 12 日發布總統、副總統選舉公告及發布在國外之中華民國自由地區人民申請返國行使總統、副總統選舉權登記公告。

決定：洽悉。

第二組工作報告

- 一、配合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業於 108 年 8 月 21 日函請各戶政事務所，自 108 年 9 月 2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22 日止，加強辦理戶籍登記清查工作。
- 二、108 年 8 月 20 日調查本市各戶政事務所編造選舉人名冊系統耗材及紙張需求量，積極規劃相關採購事宜。
- 三、108 年 8 月 29 日派員參加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召開「109 年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防制幽靈人口會議」，會議結論，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 108 年 9 月 25 前提供同址設籍 4 戶以上及同戶設籍 4 人以上及受託 3 位 20 歲以上遷徙者名冊予各地分局查察。
- 四、配合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內政部預訂於 9 月、10 月及 11 月各辦理一次選務系統測試作業，其中第一次測試作業已於 9 月 1 日完成。

決定：洽悉。

第三組工作報告

預計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總統副總統、立法委員選舉公報編印作業，及立法委員公辦電視政見招標及評選作業

決定：洽悉。

第四組工作報告

- 一、中央選舉委員會已於本(108)年 9 月 12 日發布總統、副總統選舉公告，依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 43 條規定，各級選舉委員會之委員、監察人員、職員、鄉（鎮、市、區）公所辦理選舉事務人員，於選舉公告發布後，不得有下列行為，請各位監察小組委員留意以免觸法：

- (一)、公開演講為候選人宣傳。
 - (二)、為候選人站台或亮相造勢。
 - (三)、召開記者會或接受媒體採訪時為候選人宣傳。
 - (四)、印發、張貼宣傳品為候選人宣傳。
 - (五)、懸掛或豎立標語、看板、旗幟、布條等廣告物為候選人宣傳。
 - (六)、利用大眾傳播媒體為候選人宣傳。
 - (七)、參與候選人遊行、拜票、募款活動。
- 二、提供有關「本會監察小組委員之職責」及「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選監人員禁止行為及違規案例」供各位委員參考，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5 至第 8 頁。
- 三、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中區監察實務研習，預訂於 10 月 22 日(星期二)於彰化縣選舉委員會 9 樓會議室辦理，屆時請各監察小組委員參加，本會備有交通車接送，俟收到公文後會另行發文通知。
- 四、「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工作進程序表」與「監察小組委員執行監察職務工作表」，請委員參閱會議資料第 9、25 頁。
- 五、本會為辦理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除常任監察小委員 5 人外，另聘任監察小組委員 37 人，聘期自 108 年 9 月 16 日至 109 年 2 月 15 日止，計 5 個月，並按上項工作進程序表分工執行監察職務，各區監察小組委員責任區分配如會議資料第 27 頁，負責該區有關總統副總統、立法委員候選人競選辦事處審查及民眾檢舉案件處理等監察工作；其餘監察小組委員負責之職務如「監察小組非責任區委員職務表」，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28 頁。
- 六、各位監察小組委員執行監察職務時，請依照「各級選舉委員會執行監察職務準則手冊」辦理。(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29 頁)

七、候選人競選活動期前懸掛或豎立標語、看板、旗幟、布條等廣告物，由各機關依相關規定處理。有關競選活動期間(總統副總統自 108 年 12 月 14 日至 109 年 1 月 10 日止，共計 28 天；立法委員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 月 10 日止，共計 10 天)提供候選人或推薦候選人之政黨使用之地點，依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07 年 8 月 1 日中市環衛字第 1070080219 號函之公告辦理，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32 頁。

八、檢附「臺中市各區公所民政課長、選務承辦員聯繫電話號碼一覽表」、「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監察小組委員聯絡表」各 1 份，提供各監察小組委員聯繫使用，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34、35 頁。

決定：有關本次選舉各區監察小組委員責任區分配調整異動如下：
第五選區北區劉委員志宗與第八選區東勢區鐘委員永杰調整對調，修正會議資料第 27 頁(附件 1、2)。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下午 3 時 15 分

**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
各區監察小組委員監察責任分區表**

108.09.16-109.02.15

選舉區	責任區	監察小組 委員	聯絡電話	備註
第一選區	大甲區	劉委員國能		
	大安區	吳委員芳慧		
	外埔區	陳委員季妤		
	清水區	廖委員錫銘		
	梧棲區	王委員永源		
第二選區	沙鹿區	蕭委員佳聖		
	龍井區	陳委員亮位		
	大肚區	趙委員春旺		
	烏日區	吳委員煌龍		
	霧峰區	黃委員坤信		
第三選區	后里區	洪委員明忠		
	神岡區	楊委員文西		
	大雅區	許委員維騰		
	潭子區	張委員愛惠		
第四選區	西屯區	洪委員于茜		
	南屯區	廖委員茂勳		
第五選區	北屯區	張委員條清		
	北區	鐘委員永杰		
第六選區	西區	陳委員江泗		
	中區	莊委員姬英		
	東區	林委員勝義		
	南區	呂委員忠村		
第七選區	太平區	黃委員秋勇		
	大里區	盧委員冠甫		
第八選區	豐原區	賈委員鴻權		
	石岡區	張委員清淼		
	新社區	劉委員文卿		
	東勢區	劉委員志宗		
	和平區	王委員重凱		

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 監察小組委員聯絡表 108.09.16-109.02.15

選舉區	責任區	監察小組委員	聯絡電話	備註
		召集人王洲明		
		許委員永山		
		甘委員龍強		
		李委員慶松		
		翁委員瑞鎡		
		戴委員秋東		
		李委員昆霖		
		賴委員宗良		
		宋委員寶裕		
		林委員清福		
		蔡委員葉		
		陳委員雲蓮		
		詹委員前章		
第一選區	大甲區	劉委員國能		
	大安區	吳委員芳慧		
	外埔區	陳委員季妤		
	清水區	廖委員錫銘		
	梧棲區	王委員永源		
第二選區	沙鹿區	蕭委員佳聖		
	龍井區	陳委員亮位		
	大肚區	趙委員春旺		
	烏日區	吳委員煌龍		
	霧峰區	黃委員坤信		
第三選區	后里區	洪委員明忠		

	神岡區	楊委員文西		
	大雅區	許委員維騰		
	潭子區	張委員愛惠		
第四選區	西屯區	洪委員于茜		
	南屯區	廖委員茂勳		
第五選區	北屯區	張委員條清		
	北區	鐘委員永杰		
第六選區	西區	陳委員江泗		
	中區	莊委員姬英		
	東區	林委員勝義		
	南區	呂委員忠村		
第七選區	太平區	黃委員秋勇		
	大里區	盧委員冠甫		
第八選區	豐原區	賈委員鴻權		
	石岡區	張委員清淼		
	新社區	劉委員文卿		
	東勢區	劉委員志宗		
	和平區	王委員重凱		